

合 同 协 议 书

合同名称：辉县市现代水网规划建设编制项目

甲 方：辉县市水利局

乙 方：河南省水利勘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12 月 13 日

甲方（采购人全称）：辉县市水利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全称）：河南省水利勘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报告编制事宜。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名称及采购编号

合同名称：辉县市现代水网建设规划编制项目

采购编号：辉交采 2024DCS130 号

二、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文件）
- 3、发包人要求
- 3、招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优先次序决定。

三、合同主要工作内容

根据河南省水利厅关于开展市、县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豫水计【2024】21号）文件、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市县水网建设规划编制技术要点（试行）的通知》（办规计【2024】235号），从防洪排涝、水资源配置、水生态修复与治理、智慧水利、体制机制等方面，分析辉县市水网建设基础条件，评价水网建设现状及存在问题，根据辉县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对水安全保障的要求，研判水网建设面临的形势，提出水网建设布局及任务，统筹规划水网建设体系，合理谋划建设工程、提出保障措施，编制《辉县市现代水网建设规划》。

四、服务期及成果份数

服务期为 90 日历天。

初步成果 10 份，最终成果按甲方要求提供，并提交完整电子成果文件 1 份。

五、项目负责人：夏祖伟。

六、合同额及支付办法

（一）合同额

本合同费用为人民币捌拾玖万壹仟伍佰元整（¥891500.00元），合同费用已包含税金等全部费用。

（二）支付方式

《辉县市现代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完成并提交规划成果后，经专家评审通过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七、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 1、向乙方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
- 2、协助乙方及开展工作，并监督工作的开展。
- 3、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乙方费用。
-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提交的成果按有关规定修改和补充的权利，此项权利不受合同期限和支付完成而终止。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相关的资料文件。
- 2、按有关法规、规范要求进行规划编制工作。
- 3、接受甲方的检查和监督。
- 4、乙方除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编制报告外，还应根据有关部门的审查意见进行修改或者补充直至满足有关部门的要求，修改或补充不受合同期限和支付完成的限制。
- 5、协助甲方完成方案编制的审查验收工作。

八、违约责任

- 1、由于甲方未给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而造成停、窝工，工期顺延。
-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编制成果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返工费用由乙方



承担。

3、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不可预见原因造成项目停建而终止合同时，完成的工作量在50%以内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额50%的规划编制费；完成的工作量超过50%时，则应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费用。

4、本合同签订后，甲方不履行合同时，无权要求返还已支付款；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双倍返还已支付款，甲方保留将其上报至有关部门失信名单的权利。

九、争议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甲方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它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该合同规定的义务及权利、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2、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副本4份，甲乙双方各执2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采购人）：辉县市水利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供应商）：河南省水利勘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葛仁涛

电 话：0371-55693990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帐号：76110154800000688